

那片星空 那片海

那个人，是我眼里的璀璨星空



那个人，是我心底的无垠大海

THE STARRY
NIGHT
THE STARRY SEA



桐华



TONGHUA WORKS



THE STARRY
NIGHT
THE STARRY SEA



那片星空 那片海

桐华



TONGHUA WORK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那片星空, 那片海 / 桐华著. — 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5.5
ISBN 978-7-5404-7142-2

I. ①那… II. ①桐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076281号

©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。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。未经权利人许可,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、插图、封面、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,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。

上架建议: 长篇小说·都市言情

那片星空, 那片海

作 者: 桐 华
出 版 人: 刘清华
责任编辑: 薛 健 刘诗哲
整体监制: 陈 江 毛闽峰
策划编辑: 钟慧峥
营销编辑: 刘碧思 张 璐
装帧设计: 熊琮工作室
版式设计: 张丽娜
出版发行: 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: 410014)

网 址: www.hnwy.net
印 刷: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
经 销: 新华书店
开 本: 787mm × 1092mm 1/16
字 数: 330千字
印 张: 23
版 次: 2015年5月第1版
印 次: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
书 号: ISBN 978-7-5404-7142-2
定 价: 38.00元

(若有质量问题,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: 010-84409925)

月光下，死神挥起镰刀，
准备收割男子的生命。



A surreal illustration of a young boy with short brown hair, wearing a dark red suit, sitting on a large, bright white crescent moon. Below him, a cheetah with orange fur and black spots is lying down on a grassy field. The background is a deep blue night sky filled with stars and a soft pink and purple glow on the horizon. The overall mood is dreamlike and contemplative.

男子问：“怎样才能不死？”

死神说：“找一个少女，只要她愿意放弃生命，把灵魂奉献给你，你就能活下去。”

男子问：“怎样才能让一个少女放弃生命，把灵魂奉献给我？”

死神说：“只要你得到她的心，让她爱上你。”





男子问：“怎样才能得到她的心？”

死神微微一笑，说：“很简单，用
你的心去换取她的心。”

目录

Contents

楔子 ◎ 001

Chapter 1 昏倒在院子里的男人 ◎ 002

他立即抬起头看向我，眼神凌厉，表情森寒，像是一只杀机内蕴、蓄势待发的猛兽。

Chapter 2 眉目如画，色转皎然 ◎ 018

夕阳在天，人影在地，他白衫黑裤，笔直地站在那里，巍巍如孤松立，轩轩如朝霞举，眉目如画，色转皎然，几乎不像尘世中人。

Chapter 3 青梅竹马来 ◎ 033

不管过程如何，都不重要了，重要的是我们都好好地长大了，这就是最好的事情！

Chapter 4 心里钻进了蚂蚁 ◎ 049

明明他的手一点也不温暖，可在这一瞬间，却让我觉得是这个世界上最温暖的所在。

Chapter 5 喜欢一个人的感觉 ◎ 071

那些日常相处时的喜悦，在他身边时的心安，面对他时的心慌，被他忽视时的不甘，都被我有意无意地忽略了，因为我根本不敢面对一切的答案。

Chapter 6 你愿意做我的男朋友吗 ◎ 089

在柴米油盐酱醋茶的现实面前，我甚至连开始的勇气都没有！可我为将来小心打算，又有什么错呢？

Chapter 7 你还会做什么 ◎ 107

我觉得吴居蓝越来越像一个谜，每当我觉得更加了解了
了他一点时，他又会给我更多的惊讶。

Chapter 8 月圆之夜的约定 ◎ 127

最柔软的牡蛎都包裹着最坚硬的壳，最美丽的珍珠都藏在最深处。

Chapter 9 我不怕你，我想要你 ◎ 148

至少这一刻，请让我知道你的心意。我只想知道，我没有感觉错，你也有那么一点点喜欢我。

Chapter 10 如何打败时间 ◎ 167

你在楼下，凭栏临风。我在楼上，临窗望月。两处断肠，却为一种相思。

Chapter 11 我在这里 ◎ 192

不要认为你能指引爱的方向，因为当爱发现你够资格时，自会为你指引方向。

Chapter 12 我的男朋友 ◎ 205

只要你在我的心里一天，我就会紧张一天，紧张你被别人伤害到，紧张我不小心委屈到你，紧张你不开心，这些和你坚强或脆弱没有任何关系。

Chapter 13 初雪般的第一个吻 ◎ 228

我现在最想做的事情就是和你一起做各种各样的事，不管是一起爬山，还是一起下海，对我而言做什么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我们在一起。

Chapter 14 你愿意嫁给我吗 ◎ 246

爱情从来都不可能只有甜蜜，苦痛也是爱情的一部分，让我们更清楚地认识自己，也让我们更珍惜得到的甜蜜。

Chapter 15 心甘情愿被扑倒 ◎ 268

不要对我太好了，我已经很爱很爱你，可我还是会怕我的爱配不上你对我的好！

Chapter 16 你可以出卖我 ◎ 285

只要你能够安全，不管是用我做交换、还是出卖我，都无所谓！

Chapter 17 绝对不可能放弃 ◎ 308

也许真如他所说，漫长的岁月已经把他锻造得十分坚强，不会受伤，也不会脆弱，更不用说委屈这种情绪。可是，我还是为他觉得委屈。

Chapter 18 我清楚自己的心意 ◎ 329

因为爱上了一个人，所以爱上了和他有关的一切。所有代表他的一切，都会让我觉得温暖幸福。

Chapter 19 这就是我们的选择 ◎ 349

如果我们的相拥只能隔着荆棘，那么我愿意用力、更用力一点地抱紧他！即使荆棘刺穿我的肌肤，刺进我的心脏，只要能距离他近一点、更近一点！

Chapter 20 恒星一般的生命 ◎ 363

有的人注定是恒星，即使远离，甚至死亡，那光芒依旧留在你的星空中，照耀着你。



楔子

Wedge

月光下，死神挥起镰刀，准备收割男子的生命。

男子问：“怎样才能不死？”

死神说：“找一个少女，只要她愿意放弃生命，把灵魂奉献给你，你就能活下去。”

男子问：“怎样才能让一个少女放弃生命，把灵魂奉献给我？”

死神说：“只要你得到她的心，让她爱上你。”

男子问：“怎样才能得到她的心？”

死神微微一笑，说：“很简单，用你的心去换取她的心。”

昏倒在院子
里的男人



他立即抬起头看向我，眼神凌厉，表情森寒，
像是一只杀机内蕴、蓄势待发的猛兽。

清晨，第一缕阳光穿过鹿角树的树梢，照到卧室的窗户，又从窗帘的间隙射到我脸上时，我从梦中惊醒了。

为了贪图凉快，夜晚没有关窗，清凉的海风吹得窗帘一起一伏。熟悉的海腥味随着晨风轻盈地钻进了我的鼻子，让我一边紧闭着眼睛，把头往枕头里缩，努力想多睡一会儿，一边下意识地想着“赖会儿床再起来，又可以吃爷爷熬的海鲜粥了”。念头刚起，脑海内已浮现出另一幅画面——我和爸爸、弟弟三人穿着黑衣、戴着白绢，站在船头，把爷爷的骨灰撒进大海，白色的浪花紧紧地追逐在船后，一波又一波、翻涌不停，很像灵堂内的花圈魂幡。

刹那的惶然后，我清醒地知道了哪个是梦、哪个是现实，虽然我很希望沉浸在爷爷还在的美梦中不醒来，但所谓现实，就是逼得你不得不睁开

眼睛去面对。

想到继母可不熟悉厨房，也绝不会心疼爷爷的那些旧盆、旧碗，我立即睁开眼睛，坐了起来。看了眼桌上的闹钟，还不到六点，房子里静悄悄的，显然其他人仍在酣睡。

这几天为爷爷办丧事，大家都累得够呛，爸爸和继母又是典型的城市人，习惯晚睡晚起，估计今天不睡到九点不会起来。

我洗漱完，轻手轻脚地下了楼，去厨房先把粥熬上，没有精神头折腾，只是往锅里放了一点瑶柱，也算是海鲜粥吧！

走出厨房，我站在庭院中，不自觉地去四处的茂盛花木中寻找爷爷的身影，以前爷爷早上起床后，第一件事就是照看他的花草。

院墙四周是一年四季花开不断的龙船花，绯红的小碎花一团团聚在一起，明艳动人，犹如新娘手里的绣球；爬缠在青石墙上的三角梅，粉红的花朵灿若朝阳，一簇簇压在斑驳的旧石墙上，给凉爽的清晨平添了几分艳色；客厅窗下的红雀珊瑚、琴叶珊瑚开得如火如荼；书房窗外的龙吐珠和九里香累累白花，堆云积雪，煞是好看；厨房转角那株至少一百岁的公孙橘绿意盎然，小小的橘仔羞答答地躲在枝叶间。

所有花木都是海岛上的常见植物，不是什么名贵品种，几乎家家户户都会种一点，可爷爷照顾的花木总是长得比别人家好。

这几日忙忙碌碌，没有人打理它们，落花、落叶已经在地上堆了一层，显得有些颓败。我擦了擦有点酸涩的眼睛，提起扫帚开始打扫庭院。

扫完院子，我打算把门口也扫一下，拉开了院门。电光石火间，只感觉一个黑黢黢的东西向我倒过来，我吓了一跳，下意识地后退闪避，不知道被什么绊了下，跌坐在地上。

“谁放的东西……”我定睛一看，嘴巴半张着，声音没了，倒在我家院子里的竟然是一个人。

一个穿着古怪、昏迷不醒的男人，凌乱的头发半遮在脸上，看不清他

的面目，只感觉皮肤黯淡无光、营养不良的样子。上半身套着一件海员的黑色制服，这不奇怪，但他里面什么都没穿，像是穿衬衣那样贴身穿着秋冬款的双排扣制服，下半身是一件游客常穿的、印着椰子树的花短裤，顺着他的腿看下去，赤脚！？

我呆呆地瞪了他半晌，终于回过神来，小心翼翼地戳了他一下，“喂！”

没有反应，但触手柔软，因为刚送走爷爷，我对失去生命的身体记忆犹新，立即判断这个人还是活的。但是他的体温好低，低得很不正常。我不知道他是生病了，还是我判断失误，其实他已经死了。

我屏着一口气，把手伸到他的鼻子下，感觉到一呼一吸的气息，松了口气。

大概因为事情太诡异，我的反应也不太正常，确定了我家门口不是“抛尸现场”后，我的第一反应不是思考怎么办，而是……诡异地跑到院门口，左右探看了一下，确定、肯定绝对没有鞋子遗落在门外。

他竟然真的是赤脚哎！

我看看院外那条年代久远、坑坑洼洼的石头路，再看看他的脚，黑色的污痕和暗红的血痕交杂在一起，看不出究竟哪里有伤，但能肯定这段路他一定走得很辛苦。

我蹲在他身边，一边拿出手机准备打电话，一边用力摇他，这里不是大城市，我不可能指望有随叫随到的救护车，何况这条老街，就算救护车能在这个点赶到，也开不上来，还是得找人帮忙。

电话通了，“江医生……”我刚打了声招呼，觉得手被紧紧抓住了。

“不要医生！”那个昏倒在我家院子里的男人虚弱地说出这句话后，缓缓睁开了眼睛。

我惊异地抬眼看向他，一阵风过，恰好吹开了他覆在眼上的乱发，我的视线正正地对上了他的眼眸。

那是怎样一双惊心动魄的眼眸？漆黑中透着靛蓝，深邃、平静、辽阔，像是风平浪静、繁星满天时的夏夜大海，整个璀璨的星空都被它容纳，整个宇宙的秘密都藏在其间，让人忍不住凝望、探究。

我呆呆地看着他，他撑着地坐了起来，再次清晰地说：“不要医生。”

此刻再看去，他的眼睛虽然也算好看，却没有了刚才的摄人心魄，应该只是因为恰到好处的角度，阳光在一刹那的魔法。

我迟疑着没有吭声，他说：“我只是缺水，喝点水就好了。”

他肯定不是本地人，口音很奇怪，我听得十分费力，但他语气不卑不亢，令人信服，更重要的是我还有一堆事要处理，对一个陌生人的怜悯终究有限，多一事自然不如少一事。

“江医生，我没什么事，不小心按错了电话，我现在还有事忙，回头再说！”

我挂了电话，扶他起来。当他站起来的一瞬，我才感觉到他的高大，我有一米七三，自小性格比较野，一直当着假小子，可他竟然让我找到了“小鸟依人”的感觉。

我扶着他走到院子的角落，坐在了爷爷平时常坐的藤椅上，“等我一下。”

我走进厨房，给他倒了一杯温水，想了想，舀了两勺蜂蜜。

我把蜂蜜水端给他，他先轻轻抿了一口，大概尝出有异味，警觉地一顿。

我说：“你昏倒在我家门口，如果不是生病，大概就是低血糖，我给你加了一些蜂蜜。”在我解释的同时，他已经一口气喝完了水，显然在我解释前，他已经辨别出我放的是什么了。

“你还要吗？”

他没有说话，只是微微颌了下首。

我又跑进了厨房，给他倒水。

来来回回，他一连喝了六大杯水，到第七杯时，才慢了下来。

他低垂着眼，握着细长的玻璃杯，除了一开始的那句“不要医生”，一直没有说过话，连声“谢谢”都没有，也不知道究竟在想什么。

藤叶间隙筛落的一缕阳光恰好照到玻璃杯上，映得他的手指白皙洁净、纤长有力，犹如最优雅的钢琴家的手，和他伤痕累累、污迹斑斑的

脚，形成了诡异强烈的对比。

理智上，我知道不应该让一个陌生人待在家里，但因为一点莫名的触动和心软，我又实在狠不下心就这么赶他走。

我走进厨房，掀开锅盖看了看，发现瑶柱粥已经熬得差不多了。

我盛了一碗粥，配了一碟凉拌海带芽和两半咸鸭蛋，放在托盘里端给他。

我婉转地说：“你吃点东西，等力气恢复了再走吧！”

他没有说话，盯着面前的碗筷看了一会儿，才拿起筷子，大概因为才从昏迷中醒来，手不稳，筷子握了几次才握好。

“我还要做家务活，你慢慢吃，有事叫我。”我怕站在一旁让他局促不安，找了个理由离开了。

我走进客厅，把鞋柜翻了一遍，找出一双男士旧拖鞋。不像别的鞋子，必须要码数合适才能穿，拖鞋是不管脚大一点、小一点都能凑合着穿。

我拎着拖鞋走到院子里的水龙头下，把看着挺干净的鞋子又冲刷了一遍，立放在太阳下曝晒。

估摸着他还要一会儿才能吃完，我拿起抹布，一边擦拭院子里边边角角的灰尘，一边时不时地查看他一眼。

以前爷爷还在时，藤桌、藤椅一般放在主屋的檐下或者庭院正中，乘凉喝茶、赏景休憩，都无比惬意。爷爷卧床不起后，没有人再有这个闲情逸致，藤桌和藤椅被挪放到了靠着院墙的角落里，那里种着两株龙吐珠和几棵九里香，都长了十几年了，九里香有一人多高，攀附而上的龙吐珠藤粗叶茂，恰好把他的身影遮挡住。

我看不清楚他，但隔着扶疏花影，能确定他一直规规矩矩地坐在那里，没有不安分的动作。

我放心了一点，虽然海岛民风淳朴，别说强奸凶杀，就连鸡鸣狗盗也很少发生。爷爷一直骄傲地说自己的老家是桃花源，宁可孤身一人住在老

宅，也不肯搬去城市和爸爸住，但我在大城市生活久了，怜悯偶尔还会有一点点，戒备却永远只多不少。

正在胡思乱想，继母的说话声隐约传来，我立即放下了抹布。

沈杨晖兴冲冲地跑出屋子，大呼小叫地说：“沈螺，你怎么起这么早？”

沈杨晖是我同父异母的弟弟，典型的独生子性格，没什么坏心眼，但十四岁的少年，正是“中二病”最厉害时，绝不招人喜欢。

我还没回答他，爸爸的叫声从二楼的卫生间飘了出来，“沈杨晖，说了多少遍了？叫姐姐！”

沈杨晖做了个鬼脸，满不在乎地嘀咕：“沈螺都不叫我妈‘妈妈’，我干吗非要叫她姐姐？是吧，沈螺？”

继母走了出来，朝我微笑着打招呼，“小螺，早上好！”

我也扯出微笑，“杨姨，早上好！”继母姓杨，她嫁给我爸爸时，我已经十岁，离婚家庭的孩子都早熟，该懂不该懂的我基本都懂了。从一开始，我就知道她没打算当我后妈，我宁可被爸爸斥骂，也坚决不叫她妈妈，只叫她杨姨，她欣然接受。

杨姨在沈杨晖背上拍了一下，催促说：“去刷牙洗脸。”又提高了声音叫：“海生，盯着你儿子刷牙，要不然他又糊弄人。”

我不禁失笑地摇摇头。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我都已经二十五岁，不再是那个十岁的小丫头，继母却还是老样子，总喜欢时不时地提醒我，在她和爸爸之间，我不是家人，而是个外人，却忘记了，这里不是上海那个她和爸爸只有两间卧室的家，这里是爷爷的家，是我长大的地方，她才是外人。

乡下人没有那么讲究，宽敞的厨房也就是饭厅。等爸爸他们洗漱完，我已经摆好早饭。